

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年产 25000 只消化道微创医疗器械加工生产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19 年 12 月 31 日,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“年产 25000 只消化道微创医疗器械加工生产项目”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。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(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)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(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)相关人员并特邀 3 名技术专家组成(名单附后)。

验收小组在听取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情况汇报后,查阅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资料,并对项目生产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,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的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及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,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不予验收的九种情形。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: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(一) 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,位于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长扬路 9 号,注册资本为 1250 万元,主要从事高端外科手术器械、医疗器械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。

现因市场需求扩大,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,租赁西太湖医疗孵化园 B1 厂房 3、4 楼(武进经济开发区长扬路 9 号),总租赁面积约 2000 平方米,购置超声波清洗机、超声波焊接机、热合包装机等主辅设备 46 台(套)进行生产建设,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25000 只消化道微创医疗器械的生产能力。

根据现场勘查,企业实际投资 100 万元,现已达到年产 25000 只消化道微创医疗器械的设计能力要求,可以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全部验收工作。

项目劳动人员及生产班制：员工 36 人，全年工作时间为 250 天，一班制，每班 8h 生产，公司内不设食堂、宿舍、浴室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取得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《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》（备案证号：武经发管备[2019]43 号）。于 2019 年 6 月委托江苏久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《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000 只消化道微创医疗器械加工生产项目》环境影响报告表，并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获得常州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，武行审投环[2019]599 号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人民币，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人民币，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占比为 10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25000 只消化道微创医疗器械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《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》（苏环办[2015]256 号）第三条：“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，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”。该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情况见表 2-1。

表 2-1 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一览表

项目	环评内容	变更情况	备注
固废堆场	一般固废堆场 10m ² ，位于 4 楼车间的西南角	一般固废仓库 3m ² ，位于 4 楼车间内	产生量少，外售频率高
	危险废物堆场 10m ² ，位于 4 楼车间的西南角	危险仓库 27m ² ，位于 3 楼西侧	分类堆放，便于搬运，为后期项目做准备
结论：本项目调整后，污染因子不增加，排放量不突破原有环评批复文件要求，固废 100% 处置。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影响仍然较小，不属于重大变动。			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1、废水

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，雨水排入雨水管网。本项目废水主要来自员工生活污水、精洗废水、制纯水产生的浓水，混合废水经污水管网接管至常州市牛塘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。

2、废气

依据环评及批复，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。

3、噪声

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超声波粗洗机、超声波精洗机、径向气动台式铆接机、钻床、轮砂机、83 型台虎钳等设备。通过加强车间管理，利用墙体对噪声进行阻隔，减少生产噪声传出厂外的机会。

4、固体废物

一般固废：废擦拭布、废封材、不合格品、废钛钉、废泡棉外售综合利用；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。

危险固废：粗洗废液、实验室废液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。

本项目在 3 楼西侧设置一个危废仓库（27m²），4 楼车间内设置一个一般固废堆场（3m²），均已悬挂危废仓库和一般固废仓库环保标识牌。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仓库符合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01）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

（GB18597-2001）的要求规范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1.废水监测

经监测，2019 年 10 月 23 日、24 日，污水排放口中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总磷、总氮、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31962-2015）表 1B 等级。

2.厂界噪声监测

经监测，2019年10月23日、24日，本项目东、南、西、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1中3类标准；本项目夜间不生产。

3.固体废物核查结果

一般固废：废擦拭布、废封材、不合格品、废钛钉、废泡棉外售综合利用；生活垃圾由环卫清运。

危险固废：粗洗废液、实验室废液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。

本项目在3楼西侧设置一个危废仓库（27m²），4楼车间内设置一个一般固废堆场（3m²），均已悬挂危废仓库和一般固废仓库环保标识牌。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仓库符合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01）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）的要求规范。

4.污染物排放总量

本项目废水量及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磷、总氮、石油类总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；固废零排放，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- 1、本项目废水达标接管，对水环境不构成超标污染影响。
- 2、本项目噪声达标排放，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。
- 3、本项目已设置了一般固废堆场和危废仓库，固废100%处置，不外排，对土壤及地下水无影响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暂行办法》要求，《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5000 只消化道微创医疗器械加工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实施过程中手续完备，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的要求，已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废水、噪声监测结果达到排放标准，固废妥善处理，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。验收组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江苏特普优微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(盖章)

日期: 2019 年 12 月 31 日